

**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**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建投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潭发展”或“公司”）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对平潭发展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**

2015年12月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2337号文的核准，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1,848.34万股，每股面值1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16.88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200,000万元，扣除保荐、承销等费用3,560.85万元，募集资金净额196,439.15元万元；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瑞华验字[2015]40030022号《验资报告》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。该次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亿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额
1	平潭海天福地·美丽乡村综合旅游（启动区）项目	13.74	11.00
2	平潭海峡医疗园区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4.45	4.00
3	补充流动性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	5.00	5.00
合计		<b>23.19</b>	<b>20.00</b>

**二、公司本次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**

1、拟变更的项目名称：平潭海天福地·美丽乡村综合旅游（启动区）项目子项目——旅游综合体建设项目。

2、拟变更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投入总金额为90,000万元（不含利息），占

募集资金总筹资额的 45%，目前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：0 元。

3、变更的主要内容：拟变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其中 9,000 万元用于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中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日产 575 立方米超薄型纤维板项目，27,78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，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，公司将积极筹划并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形成后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 三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

#### （一）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

旅游综合体建设项目原为平潭海天福地·美丽乡村综合旅游（启动区）项目的子项目，计划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90,000 万元。启动项目主要包括美丽乡村（石厝改造）示范区建设、自驾游营地建设和旅游综合体建设，项目建成后，形成完整的特色乡村旅游产业链，在平潭综合实验区敖东半岛地区及流水镇形成集“吃、喝、玩、乐、游”于一体的旅游综合休闲区。

旅游综合体建设子项目规划集餐饮、购物、休闲、商务、娱乐于一体，并与自驾游营地和美丽乡村（石厝改造）示范区实现联动，形成旅游商业配套核心区域，为旅游度假区提供餐饮、购物、观光、休闲、娱乐等综合性服务功能。主要包括酒店、集中商业（含商业餐饮）、商务办公、地下室等，总投资 115,940 万元，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90,000 万元。目前该项目主要以自有资金投入，截至目前，尚未投入募集资金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

受商业项目市场环境变化等综合因素影响，平潭海天福地·美丽乡村综合旅游（启动区）项目子项目——旅游综合体建设项目进度延期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经审慎考虑，公司决定将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90,000 万元（不含利息）中的 9,000 万元用于投资漳州中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日产 575 立方米超薄型纤维板项目及 27,78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，剩余募集资金则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，公司将积极筹

划并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形成后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

###### 1、项目概况

（1）项目名称：日产 575 立方米超薄型纤维板项目

（2）项目公司：漳州中福新材料有限公司

（3）项目公司注册资金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（4）项目公司股东比例：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中福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；

（5）项目建设地点：漳州市云霄县云陵工业开发区

（6）项目建设规模：利用前沿纤维板生产技术及装备，新建日产 575 立方米超薄型纤维板生产线，配套建设能源工厂、变配电所、消防水池水泵房以及办公生活区等辅助生产设施。

（7）项目投资进展情况：截至目前，该项目已完成公司工商登记、项目备案、签署土地合同、修建性详细规划、总平面图审查、环评等工作，并取得了用地规划许可证、建设用地批准书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，各项基础建设工作也正在有序推进中。该项目总投资额约需 3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12,300 万元，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,000 万元，根据项目实际投资情况，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。

（8）项目备案、环评情况：项目已获得福建省发改委的立项备案（闽发改备【2016】E08067 号）和云霄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《关于漳州中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日产 575 立方米超薄型纤维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（云环审【2017】40 号）。

###### 2、项目经济效益分析

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为 16.62%，投资回收期 6.73 年（含建设期），经济效益良好，项目从财务评价的角度衡量是可行的。

## （二）关于归还银行贷款说明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公司拟将平潭海天福地·美丽乡村综合旅游（启动区）项目子项目——旅游综合体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 27,78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。

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，是结合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 五、公司内部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六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

保荐机构取得了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程序性文件，新拟建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有关政府批准文件等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

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相关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\_\_\_\_\_  
李彦斌

\_\_\_\_\_  
邱荣辉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